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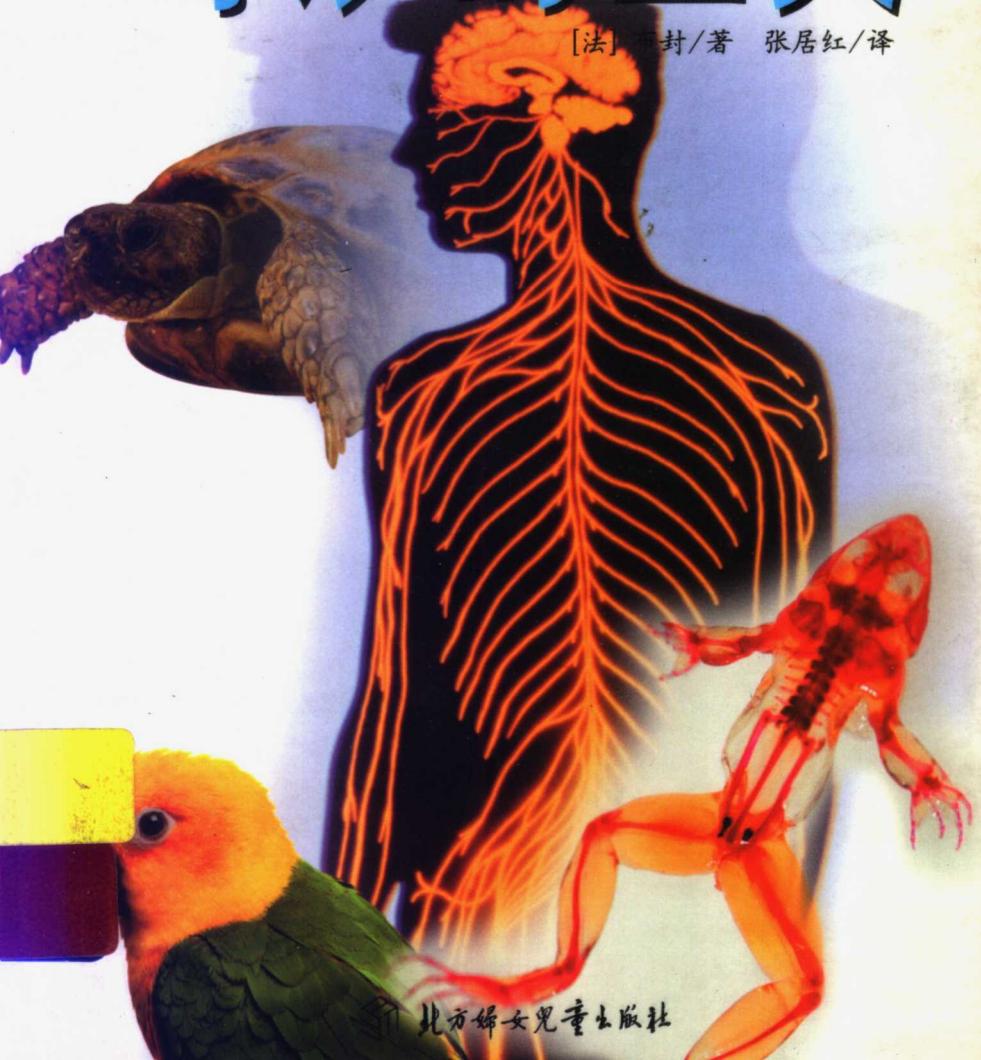
少年文库

世界科普名著丛书



奇妙的生灵

[法] 丽·封/著 张居红/译



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
世界科普名著丛书

奇妙的生灵

[法] 布封/著 张居红/译



北方婦女兒童出版社

世界科普名著丛书

奇妙的生灵

[法]布封 编译 张居红

出版者 ⊙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
地 址 ⊙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

电 话 ⊙ 0431—5640624

印 刷 ⊙ 延边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 ⊙ 32(850 × 1168 毫米)

印 张 ⊙ 6.375

责任编辑 ⊙ 王保华 冯 强

技术编辑 ⊙ 娄 昴

美术设计 ⊙ 张道良

电脑制作 ⊙ 李维海

2003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 - 6000 册

ISBN 7 - 5385 - 2134 - 8 / G · 1306

定价：8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，请与印装厂联系调换



目 录

家畜篇	(1)
马.....	(1)
阿拉伯马.....	(5)
驴.....	(6)
牛.....	(9)
耕牛	(11)
绵羊	(12)
山羊	(13)
猪和野猪	(14)
狗	(16)
看家狗	(16)
猎犬	(17)
猫	(19)
野兽篇	(22)
鹿	(22)
狍子	(24)
野兔	(25)
穴兔	(27)
狼	(28)
狐狸	(32)



奇妙的生灵

目 录

獾	(35)
松貂和白鼬	(36)
松鼠	(37)
鼠	(39)
小家鼠	(40)
刺猬	(41)
鼹鼠	(42)
熊	(43)
河狸	(46)
河狸筑堤	(46)
河狸的习性	(47)
狮	(49)
虎	(55)
豺	(58)
象	(59)
野生状态中的象	(59)
驯化了的象	(62)
战象	(63)
犀牛	(64)
骆驼	(66)
水牛	(68)
斑马	(69)
驼鹿和驯鹿	(70)
羚羊	(71)
河马	(72)
貘	(74)
羊驼和小羊驼	(76)



树懒	(78)
猴	(80)
飞禽篇	(81)
鹰	(81)
秃鹫	(84)
𫛭与𫛭	(85)
隼	(87)
伯劳	(87)
鹗	(88)
鸽子	(91)
麻雀	(92)
金丝雀	(94)
南美鹤	(95)
莺	(97)
红喉雀	(98)
鸺鹠	(100)
鹩哥	(101)
蜂鸟	(103)
翠鸟	(107)
鹦鹉	(108)
绿啄木鸟	(109)
鸜	(112)
鹤	(114)
鹭	(115)
山鹬	(117)
凤头麦鸡和鸺	(118)
土秧鸡	(119)





鹈鹕	(121)
军舰鸟	(122)
天鹅	(124)
鹅	(129)
野雁和野鸭	(130)
人	(132)
童年	(132)
割礼·锁阳·阉割	(139)
贞操·婚礼	(144)
表情素描	(151)
女人之美	(155)
衰老和死亡	(157)
长寿的幸福	(159)
人的本性	(162)
总体感觉	(165)
神经系统和大脑	(170)
快乐·痛苦——智者的幸福	(173)
梦和想象	(176)
人的双重性	(179)
野蛮人和社会	(184)
飞虫社会质疑	(186)
自然状态	(191)
后记	(197)



家畜篇

马

人类实现的最主要的征服，就是征服了骄傲而剽悍的动物——马，让马承担战争的辛劳，分享战斗的光荣。马和主人一样英勇无惧，迎难而上，听惯了兵器搏击的响声，喜爱并寻找厮打的声音，也和主人一样昂首挺胸。无论是打猎，比武还是赛跑，马喜欢勇往直前，分享着主人的快乐。别看马十分温和，它也十分勇敢，但又绝不凶神恶煞，而是善于控制自身的动作。它不仅服从骑手，似乎还揣摩骑手的意思，总是按照接收的印象行动，或者奔驰，或者徐行，或者站住，一举一动但求主人满意：这个生灵抛弃了自我，完全秉承另一个生灵的意志存在，甚至善于奉承，以准确而快捷的动作来表达和实施那种意志。它的感觉总是恰到好处，实施起来也正合主人的心愿；它总是全身心地投入，惟命是从，竭尽全力地效命，哪怕力不从心，为了干得更好哪怕丢掉性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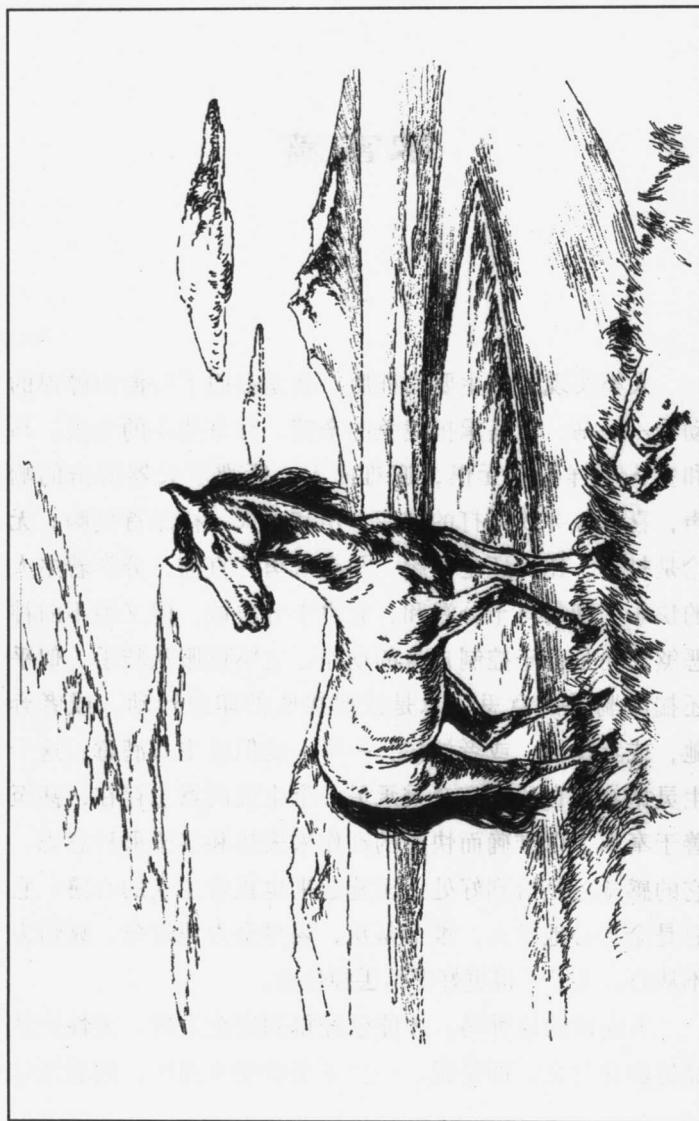
上面讲的这种马，才能已经得到完全发展，天性全然经过驯化改良，即是说，一生下来就受人照顾，然后经过



奇妙的生灵

家畜篇

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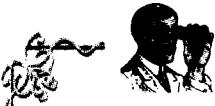




训练，专门培养为人效劳的本领：它所受的教育以丧失自由为开始，以接受束缚为完结。这种动物的奴役和驯化太普遍，太悠久了^①。因此我们目前所见，它极少处于天然状态。它们在劳动中，总戴着鞍辔，甚至在休息的时候，也不会卸下各种羁縻。有时散放在牧场上吃草，身体也总带着受奴役的标志，亦即劳动和受苦的残酷痕迹：嘴被铁嚼子勒出皱纹而变了形，两肋伤痕累累，或者马刺留下一串串的疤痕，蹄子钉了铁掌。他们习惯了羁縻，全身留下的痕迹妨碍自然的姿势，即使卸掉羁具也是枉然，它们也自由不起来。甚至那些受奴役较轻的马，饲养着只是为了主人摆阔气撑面子。它们披挂的镀金锁链，主要是为了满足主人的虚荣心，而不是装扮它们本身；它们蹄下的铁掌已是侮辱，而额前华丽的垂鬃、颈上编成的鬃辫、全身披挂的丝绸和金饰，则是更大的耻辱。

自然要比人工美；一个活物自由行动，就能显示自然美。瞧一瞧在拉丁美洲各地出生的马匹，它们自由自在地生活，行走，奔跑和跳跃，完全自由自在，为自身的独立而骄傲，看见人来就逃跑；它们鄙视人的照顾，自己寻觅并找到合乎口味的食物；它们在无边无际的草原上游荡，腾跳，采摘四季常青的新鲜物产；它们没有定居，除了静谧的天空之外，没有别的隐身之处；它们呼吸着清新空气。哪儿像我们这里，把马关在拥挤的拱顶殿堂内。因此，比起大多数驯化的马来，那些野马要更加健壮，更加轻盈，更加矫巧；它们具有大自然所赋予的美德、力量和高贵，绝不像饲养的马那样，仅有工人赋予的技巧和妩

^① 早在人类青铜器时代，马就驯化了。



媚。

这种动物的本性一点也不残暴，它们只是桀骜不驯。它们比大多数动物都有力量，但是从来不攻击其他动物；它们也不屑于同前来攻击的动物搏斗，只是赶走或者踏死侵略者。它们也同样过着群居生活，但是聚在一起只为群居之乐；因为，它们什么也不怕，完全出于恋群而已。由于草木丰茂，提供足够的食物，它们对动物的肉兴趣全无，根本不会向动物开战，相互也绝不会争斗和争夺食物，更不会去追逐猎物或者相互抢夺，而这正是肉食动物争斗的普遍源头；它们胃口不高，又能控制，有足够的食物而相互绝不眼红，因此能够和平地生活。

所有这些情况，只要看看放在一起喂养、一起放牧的那些小马，就清楚了：它们性情温柔，非常合群；它们的力量和气势，往往展现在竞赛中，在奔跑时都争相抢到前面，努力适应险境，甚至越危险越兴奋，相互挑战，竞相穿越河流，跳过沟壑。在这种天然的练习中，凡是做出表率的、主动抢先的马，全是最勇敢、最优良的马，它们一经制服，又往往最温顺，最能符合人意……

在所有动物中，马身材高大，但是身体各部位长得最均匀，最优美。拿马比较略大或略小一点的动物，就会看出，驴子长得丑陋，狮子脑袋太大，牛的腿又短又细，同肥胖的身躯实在不符合；骆驼是畸形的，而像犀牛、大象这些最大的动物，可以说只是体态未定的庞然大物^①。颌骨伸延，是四足动物同人类头颅不一样的主要原因，也是所有动物的最卑下的性质。不过，马的颌骨虽然也很长，却

① 这样讲并不公正，每种动物的形体都由生活的环境所决定。



没有驴那样呆相，也没有牛那副呆样。马头比例对称，又有健美脖颈的支撑，反而显出一副轻盈形态。马一扬头，就似乎要超越四足动物的等级，那华贵的姿态，面对面注视着人，睁大的眼睛炯炯有神；那耳朵也十分完美，大小适中，不像牛耳朵那么短，也不像驴耳朵那么长；那鬃毛和头也十分相符，装饰着颈项，增添了强力和豪迈之气；那浓密的马尾垂在身体的尾端，也显得气派十足，不同于鹿、象等那样的短尾，也不同于驴、骆驼、犀牛那样的秃尾，马尾虽很短，而毛又密又长，就好像直接由臂部长出来的。马不能像狮子那样立起尾巴，但是垂下去却很适当，可以向左右两侧摇摆，有效地驱逐讨厌的蚊蝇。因为马的皮肤很结实，又盖满了密厚的毛，反应却异常敏捷。

阿拉伯马

无论多么贫穷的阿拉伯人，都拥有马匹。他们大多骑骡马，因为根据经验得知，骡马比儿马耐劳耐饥耐渴，没有那么多坏习惯，也更加温驯，不会动不动就鸣叫。阿拉伯人培养马合群的习惯，它们哪怕一大群，有时整天整天呆在一起无人管理，相互也一定不会争斗和伤害。阿拉伯人只有一顶帐篷，既住人又充当马厩，于是，骡马、马驹、丈夫、妻子和孩子，都混乱睡在帐篷里：只见小孩睡在骡马和马驹的身上、脖颈上，却不会被马惊醒或弄伤，就好像马不敢动一动，恐怕伤着他们。这些骡马同人在这种密切关系中生活已经完全习惯，甚至能忍受各种各样的戏弄。

阿拉伯人绝不打马，对待马非常温柔，同马说话和讲



道理，而且精心照顾，总让马缓缓前行，没有必要绝不用马刺刺马；反之，马一感到马镫角触碰肋部，便奔跑起来，速度快得使人难以置信，跳越树篱和沟壑，像牝鹿一样敏捷。这些马训练有素，一旦骑手摔下去，它们跑得多快，也会突然停住。

阿拉伯马个头儿矮小，偏瘦，但是肢体长得十分均匀。阿拉伯人一早一晚按时给马洗刷，而且非常仔细，皮毛上不留丝毫泥点儿，连腿、鬃毛和马尾都洗刷干净。马尾留得很长，很少梳理，以免弄断了毛。整个白天不喂马，只饮两三次水；到了日落的时候，才把一个口袋套在马头上，口袋里大约装了半斗净大麦。这些马仅仅在夜晚吃食，次日早上全吃光了，才把口袋取下来。待三月份草长起来了，就放马吃草。等春天的季节一过去，就把马从草地拉回来，一年剩下的时间，既不给马吃青草，也不给马吃饲草，有时干草也难得喂一次，大麦成为马的惟一饲料。小马长到一岁至一岁半，就必须剪掉鬃毛，以利鬃毛长得又密又长。等马长到两岁，至多长到两岁半，就要被人骑了。只是到这个年龄才上笼头、放鞍具，而且，每天从早到晚，全部阿拉伯马都带着笼头和鞍具，呆在帐篷门口。

驴

驴既不是退化的马，也不是秃尾巴马；驴既不是外来者、侵入者，也不是杂种。驴同其他所有动物一样，有自己的种类和属类，它是纯种的，虽然不如马那么华贵，但秉性同样是善良，历史也同样悠久。那么为什么如此鄙视



这样善良、有耐性、有节制又有用的动物呢？难道越是价值大而花费少的动物，人就越要看不起吗？人给马教育，照料，教导和训练，而驴却落到最低贱的粗暴的仆役手中，或者儿童的顽皮手中，非但不会学好，反而学坏了。驴的好品德，如果没有深厚的根基，那么受到这种礼待，的确会丧失掉。驴是粗鲁的玩物，是受气受累、挨打挨骂的对象。那些粗人手持棍棒赶驴，动不动就打几棒子，而且毫不爱惜，让驴多驮多载。没有人注意，假使世界上不存在马，那么对我们说来，驴凭自身的条件，在动物中就独占鳌头，就是生得最漂亮、长得最好看、超群绝伦的动物。它不占首位，而是居第二位，正因为这样，它似乎就根本数不上了。驴是被比下去的：人们观察和评论，并不是从驴本身出发，而是拿马来相比，忘记了驴就是驴，它天性中有各种优点和属性，而人只考虑它所缺乏的、也不应该有的马的形状和优点。

驴生性低微、忍耐而安静，马则不同，生性高傲、奔放而暴烈。驴能忍耐惩罚和鞭笞，表现出了坚韧，或许还显示了勇气。驴在食物的数量上和质量上都要求不高，有草吃就可以，哪怕是马和其他动物吃剩下的、不管吃的最难吃和最差劲的草。它饮水很刁难，只肯喝它熟悉的最清亮的溪水。它吃得少也喝得少，绝不把鼻子伸进江中，听说是怕看见自己耳朵的映影。人不肯费心给驴安鞍镫，这样，驴就常常在青草地，在刺蓟、蕨草地上打滚儿，也不管背上驮的是什么，只要有可能，躺下就打起滚儿来，好像以这种方式责怪主人对它照顾太少了。要知道，驴不像马那样在泥水中打滚儿，还怕弄湿了蹄子，见着泥泞就绕着走，因此，它的腿比马干爽和干净。驴也容易接受教



育，我们见过有的训练得好，能做精彩的表演。

小驴很快乐，甚至相当好看，既敏捷又可爱；然而，或者由于年岁递增，或者由于受到恶劣的待遇，驴很快就失去了青春的特点，变得行动迟钝，倔强而不听话了。驴特别眷念子女。普林尼^①向我们证明，当小驴被人拉走的时候，母驴不顾穿过火焰去找小驴。驴也爱恋自己的主人，尽管平时受主人的虐待；主人在远处，驴就能感觉到，还能从人群里辨别出来。驴也认得常住的地方、常走的道路。驴眼力好，嗅觉敏锐，听觉特别强，这又多了该列入胆小动物里的几条；听说，胆小动物耳朵都长，听觉都特别敏感。让它驮的东西超量时，它就有所表示：垂下脑袋，耷拉下耳朵。如果折磨它太狠了，它就张开嘴，收拢嘴唇，样子十分丑陋，带着一种讥笑嘲讽的神色。如果把它的眼睛蒙住，它就站着一动不动。当它侧身卧着，一只眼睛贴地，如果用石子或木片把它另一只眼睛遮住，它就保持这种卧式一动不动，从不挣扎着起来。驴走路，小跑或奔跑，也同马一样；但是，它的步伐要小，速度也慢得多。驴开始尽管也能跑得相当快，但是只可能坚持一小会时间，跑一小段路；而且，不管以什么速度走，如果催促，它很快就会疲倦。

① 这里指老普林尼(23~79)，拉丁博物学家和作家，著有37卷的《博物学》。在第8卷中有有关的一段：“母驴极爱自己的孩子，但是它们憎恶水的情绪更为强烈。它们可以穿过火焰去找小驴，然而只要遇到一条小溪，它们甚至不肯弄湿蹄子，怕水怕到了极点。”



牛

牛、羊，以及其他食草动物，给人提供食品，对人来说不仅是最好、最有价值的、最珍贵的，而且还是饲养花费最少的动物。在这方面，牛尤为明显，它索取大地多少又还回去多少，甚至还改变它赖以生存的土地，给它的牧场增加肥力。而马和其他动物则恰恰相反，不到几年工夫，就使最好的牧场变得瘠薄了。

但是，这种牲畜给人提供的不止这些好处，若是没有牛，穷人和富人都较难生存，土地会荒凉，耕田，乃至园子，也会变得干旱而瘠薄。乡村的活计全落到牛身上，牛是庄稼院最顶用的牲畜，是农户的中流砥柱，它体现农业的一切力量。从前，牛为人创造了全部财富，今天，它也是国家富足的根基。国家只有靠耕种土地和繁殖牲畜，才能维持和繁华，因为，这是惟一真正的财富，而其他财富，还包括黄金白银，只是法律规定的财富，只是象征和货币，所具的价值，无非是土地产品所提供的。

在驮重物方面，牛比不上马、驴、骆驼等，牛的脊背和腰的形态就表明了这一点。然而，它的脖颈粗大，肩头宽大，又足以显示它适合拉东西和配戴轭，正因为这样，它拉东西具有巨大的优势，仿佛天性适于拉犁。牛的身体块头大，腿不长，行动迟钝，再加上干活时稳健而有耐力，这些特点都使它适于耕地，比任何别的牲畜都更能战胜土地不断变新的持久抗力。马可能比牛强壮，尽管这样，干这种活儿也差一点儿：马腿太长，动作太大也太突然，而且没有韧性，特别容易灰心丧气。耕田需要耐力而



奇妙的生灵

家畜篇

